

# 國立嘉義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

##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9 年 3 月 2 日（星期一）中午 12:00

會議地點：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行政大樓 A407 教室

主 席：張高賓老師(召集人)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記 錄：楊雅琪

### ※討論事項：

**提案一：有關本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A 主軸「雙師授課與實務接軌」計畫，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資格暨經費審查案，提請審議。**

說 明：

一、依 109 年 2 月 5 日國立嘉義大學教務處雙師授課與實務接軌審核會議紀錄辦理。

二、課程及業師資格：

- 1.實施雙師授課之課程，以符合孵育或發展營運型方向為主，優先補助有產出型成果者，產出型成果可參閱教師自評檢核表內容。
- 2.專任教師前一次實際教學意見調查結果平均值達 3.5 以上。
- 3.每門課業師協同教學之時數，以全學期（十八週）授課總時數之三分之一為限；每位業師最多以協同教授兩門課程為限。
- 4.業師定義為公民營機構從業人員（即「主業非教職」者，除師範學院、人文藝術學院業師得為中小學教職）。

三、經費補助及可支付項目：

- 1.鐘點費：955 元，含健保補充費為 973 元/小時。
- 2.交通費：覈實核銷。(以 6 次為限)
- 3.每一門課程至多補助 6 週，以學時數為計算基準。

四、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申請遴聘業師協同教學課程如下：

教師	業師	課程名稱	業師服務單位及職稱	預計日期	時數×鐘點費	車費	小計
張高賓	陳權滿	國民小學教學實習	嘉義市港坪國小教師	未定	4小時×973元	0元	3,892元
吳瓊洳	張冰嫻	家庭教育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主任	未定	2小時×973元	278元(台鐵自強：台南-嘉義)	2,224元
	劉佩榕		嘉義市玉山國中教師	未定	2小時×973元	0元	1,946元
沈玉培	蘇意喬	學校諮商實習(II)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國小	6/9	4小時×973元	2,100元(雙程高鐵：板橋-嘉義)	5,992元
陳滿樺	吳宛璇	諮商與心理諮商技術研究	行動心理師	第15-18週	12小時×973元	0元	11,676元
朱惠英	曾琬雅	諮商與心理諮商技術研究	吳鳳科技大學行動心理師	第15-18週	12小時×973元	0元	11,676元
	蘇琮祺	諮商實習(II)	四季心心理諮商所諮商心理師	未定	4小時×973元	300元(台鐵自強：員林-嘉義)	4,192元
	陳貞夙		屏東地方法院少年法庭調查保護室主任觀護人	未定	4小時×973元	586元(台鐵自強：員林-嘉義)	4,478元
	王廷雅		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第二監獄教誨師	未定	4小時×973元	246元(台西客運：虎尾-斗六；台鐵自強：員林-嘉義)	4,138元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有關本系陳滿樺助理教授申請108學年度第2學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Ab6深碗課程」—「個別諮商實務(必)+ 個別諮商實務演練(選)」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 109 年 2 月 5 日創新課程計畫審查會議決議辦理。
- 二、課程聘請業師協同教學者，需依照本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規定，將相關表件填妥並經系課程委員會議審查後，逕擲教務處綜合行政組。
- 三、本案擬於 106 學年度大學部必選修科目冊新增選修「個別諮商實務演練 (The practical exercises of individual counseling)」(大三下，1 學分)。
- 四、檢附陳師開設深碗課程申請表如 附件 1(頁 1-5)。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有關本系陳滿樺助理教授及沈玉培助理教授申請108學年度第2學期高等教育深耕「微學分課程：選課自主、興趣加值」計畫—「諮商技術演練」(0.5學分)、「兒童心理觀察」(1學分)等2門課程案，提請審議。**

說 明：

- 一、依據 109 年 2 月 5 日創新課程計畫審查會議決議辦理。
- 二、本校開設微型課程的開課原則說明如下：
  - 1.開課時數以每 9 小時，採計 0.5 學分為原則，依此類推。
  - 2.學生修習微學分課程得採計大學部各學系自由選修學分或通識課程選修學分，學分由系統自動以整數學分計入，未達整數之學分則無條件捨去。(惟各學系自由選修學分於必選修科目冊另有規定者，則依學生入學當學年度規定採計)
  - 3.學生於修業年限內選修微學分課程累計抵修以 2 學分為上限。微學分課程考核採通過或不通過，不計入學期成績平均計算。
  - 4.微學分課程(增強正式學分課程的不足)包括演講、大師班、活動(含展演、實作、田野)、實驗(實習、參訪、移地教學)、工作坊及數位學習(遠距、磨課師、開放課程)等。
  - 5.課程可由 2 位以上跨系所且不同領域之教師全程參與共同授課，每位教師可依實際到課時數計算鐘點，亦可採共時教學計算鐘點。
- 三、檢附陳師及沈師開設微型課程申請表如 附件 2(頁 6-10)、附件 3(頁 11-15)。

**決 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

無

**散會：中午 12 時 30 分**